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陕教人办〔2019〕20号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省属高校 2019年度专业技术三级岗位实施工作的通知

各省属高校：

根据《陕西省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意见（试行）》（陕办发〔2007〕18号）、《陕西省教育厅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细则》（陕教人〔2007〕12号）和《陕西省省属高等学校教授三级岗位管理办法（修订）》（陕教人〔2011〕25号）精神，现就做好省属高校2019年专业技术三级岗位实施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施范围及申报条件

省属高等学校聘用在专业技术四级岗位的正式工作人员，符

合申报条件的均可申报。不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校领导不在申报范围。

教授三级岗位申报条件按照《陕西省省属高等学校教授三级岗位管理办法（修订）》（陕教人〔2011〕25号）第二章第七、八、九条规定执行。其他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条件按照行业相关规定执行，行业未出台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条件的，暂按教授三级岗位申报条件执行。

二、申报原则及程序

省属高等学校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的申报，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德才兼备、注重业绩，面向一线、鼓励创新的原则。2018年度开展自主聘用的学校，仍按照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条件自行聘用，聘用结果报省教育厅审核备案。其他学校采取自下而上、逐级推荐的办法，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一）个人申请，并填写《陕西省省属高等学校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表（2019年）》；

（二）学校组织资格审查、评议、公示，产生拟聘人选，并推荐上报省教育厅；

（三）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评议；

（四）省教育厅核准。

三、申报材料

各学校报送的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材料包括：

（一）正式报告（一式两份）；

（二）申报人员情况汇总表（一式两份）；

(三)《陕西省省属高等学校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表(2019年)》(一式三份);

(四)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校领导申报教授三级岗位的还应提供课时证明;

(五)反映申报人重要业绩的简要材料(1000字以内)。

四、时间安排

实施工作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11月18日至12月6日)为个人申请、单位审查、报送材料,各学校申报材料务必于12月6日集中报送至省教育厅,过期不予受理;第二阶段(12月9日—20日)为省教育厅汇总材料、专家评议、核准。

五、工作要求

(一)省属高等学校专业技术三级岗位实施工作政策性强、导向作用好、广大教师高度关注,各学校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严格按照政策规定和程序开展工作。要严肃工作纪律,对违反规定、滥用职权、打击报复、以权谋私的,严格追究责任。对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取消申报或聘用资格,五年内不得申报。

(二)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材料由各学校统一报送省教育厅。申报表与其他材料分别装订,附件材料装订成册,所有报送材料做到一人一袋,袋面粘贴内附材料目录,并注明姓名和单位。

(三)根据《陕西省省属高等学校教授三级岗位管理办法(修订)》(陕教人〔2011〕25号)规定,省属高校教授三级岗位实行聘期管理,聘期一般为五年,其他专业技术三级岗位参照执行。各省属高校要按照要求,对本校2014年度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

用人员进行聘期考核。聘期考核被确定为不合格等次的，予以低聘或解聘。

联系人：孙 凯 电 话：029-88668653

- 附件：1. 陕西省省属高等学校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表
(2019年)
2. 《陕西省省属高等学校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表
(2019年)》填表说明及报送材料要求
3. 省属高等学校申报专业技术三级岗位人员情况汇总表



(主动公开)

附件 1

**陕西省省属高等学校
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表
(2019 年)**

姓 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学科方向 _____

填 表 说 明

- 一、申报表中“学科方向（二级学科）”必须按照国家学科分类有关规定规范填写；
- 二、填报内容（除需个人签字项外）一律采取打印形式；
- 三、报送纸质材料时附送本表电子版；
- 四、凡不按要求进行填写的视作无效并不予受理。

姓 名		出生年月	年 月	性别		民族	
最高学位 最高学历		取得时间	年 月 年 月	参加工作时间	年 月		
进入本单位时间	年 月	现任单位领导职务		聘正高级岗位时间	年 月		
现聘岗位名称		现聘岗位等级		聘用时间	年 月		
学科方向（二级学科）							
承担项目情况 (最多填五项，只限填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按时间顺序从后向前填)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经费	本人排名(角色)	起止时间		
获奖情况 (最多填五项，只限填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按时间顺序从后向前填)							
获奖项目名称		奖励种类	等次	年度	本人排名		

国内外学术组织任职情况 (最多填五项, 按时间顺序从后向前填)		
任职组织名称	担任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人承诺		
本人承诺所有业绩均属聘在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以来取得的工作业绩, 以上内容真实可靠。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校 推荐 意见	<p>经审查，本表所填业绩均是_____同志聘在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工作以来取得的工作业绩，同意推荐为_____岗位拟聘人选。</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名： 年 月 日</p>
专家委员会 意见	<p>同意推荐_____同志为_____岗位拟聘人选。</p> <p>专家委员会主任签名： 年 月 日</p>
省教育厅 审核意见	<p>经审核，同意_____同志聘为_____岗位。请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的有关规定，办理岗位聘用相关手续，变更聘用合同相关内容。</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年 月 日</p>

附件 2

《陕西省省属高等学校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表（2019年）》填表说明及报送材料要求

为统一规范《陕西省省属高等学校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表（2019年）》（以下简称《申报表》）的填写，现就相关问题进行具体说明，并就申报材料上报提出如下要求：

一、填表说明

（一）承担项目情况信息。

1. “项目名称”，填写申报人所承担项目的准确全称。
2. “项目类别”，填写申报人所承担项目的级别及类型。例如：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国家，“973”项目专题。
3. “本人角色”，填写申报人在所承担项目中的角色。例如：主持人，第一主持人。

（二）获奖情况信息。

1. “获奖项目名称”，填写申报人获奖研究项目的具体名称。
2. “奖励种类”，填写申报人所获奖项的种类。例如：国家教学成果奖，陕西省科学技术进步奖。
3. “本人排名”，填写申报人在获奖者中的具体排名。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填写个人信息、承担项目、获奖、人才称号及学术组织任职等项目需要补充说明的内容，以

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四) 其他未做说明的，按照申报表要求认真填写。

二、申报材料报送要求

(一) 各省属高校报送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材料应包括：学校公函、省属高等学校申报专业技术三级岗位人员情况汇总表、《申报表》、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反映申报人重要业绩的简要文字材料。

(二) 所有申报材料均应用 A4 纸打印或复印，并分类进行装订。其中，学校报告与申报人员情况汇总表装订在一起，反映申报人重要业绩的简要文字材料与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装订在一起，《申报表》单独装订。

(三)《申报表》填写应简洁、明了、整洁，表内内容除“签名”手写外，其他均应打印。《申报表》应单页单面打印，并按一式三份分别装订。

(四) 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包括反映申报人重要业绩的简要文字材料）应装订成册，装订顺序依次为：目录、××同志重要业绩简介、任职资格证书复印件、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主持项目、获奖证书、论文检索证明等）复印件、其他辅助证明材料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加盖学校人事处公章，并加盖骑缝章。

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与《申报表》填写内容一一对应装订，依次为：承担项目、获奖证书、发表论文及专著、

人才称号、学术组织任职。其他辅助证明材料原则上也应按以上顺序装订。装订时，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与其他辅助证明材料复印件之间用彩色 A4 打印纸隔开，并分别标注清楚。其他辅助证明材料复印件过多时，可将其单独装订成册。

所有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装订成册后，应于封面注明“陕西省省属高等学校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材料”，并于封面下方注明申报人姓名及工作单位。

(五) 各学校报送的所有申报材料均应分装于材料袋内，每人一袋，材料袋表面应加注申报人员信息。申报人员信息为：××大学××申报省属高校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材料。同时还应注明材料袋内所装材料种类及数量。申报人员信息一律用 A4 纸纵向打印，粘贴于材料袋表面。

(六) 各学校在报送申报材料时，请附带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原件，以备复核。

附件 3

省属高等学校申报专业技术三级岗位人员情况汇总表

上报单位（盖章）:									报送人:	联系电话:	上报时间: 2019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领导职务	任职资格	任职时间	任职年限	二级学科	申报条件				备注	
									直聘条件		竞聘条件			
									满足条件	对应条款	满足条件	对应条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 1. “领导职务”填写申报人所担任的校级领导职务;
 2. “任职年限”按满年满月计算;
 3. “满足条件”填写申报人获奖、主持科研项目等的具体名称、层次及时间等内容;
 4. 本表一式两份, 上报时同时报送电子版。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9年11月15日印发

